

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發字第1050701000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105學年度第1學期碩士班(含碩專班)研究生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相關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時間：105年8月1日(星期一)至8月5日(星期五)止。
- 二、申請學生請依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規定，於規定時間內將申請書、副教授以上二人推薦函、歷年成績單及名次等相關資料，送擬逕修讀博士學位之系所提出申請。
- 三、申請書上之學業成績請申請人至教務處註冊組由承辦人填寫。
- 四、核定名單預定於9月上旬公告於教務處網頁。
- 五、「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規定」與「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」請至教務處網頁查詢。

裝

訂

線